

《泰康附加财富赢家定期寿险（万能型）》产品说明书

风险提示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泰康附加财富赢家定期寿险(万能型)》为万能型保险。本保险的结算利率超过最低保证利率的部分是不确定的。

本产品说明书仅针对《泰康附加财富赢家定期寿险（万能型）》。在本产品说明书中，“您”指投保人，“我们”、“本公司”均指在保险单上签章的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分公司，“本产品”指我们提供的“泰康附加财富赢家定期寿险（万能型）”产品，“本附加合同”指您与我们之间订立的“泰康附加财富赢家定期寿险（万能型）保险合同”，“被保险人”指本附加合同的被保险人。

为方便您了解和购买本产品，请您仔细阅读本产品说明书：

一、产品形态

《泰康附加财富赢家定期寿险（万能型）》是一款具有投资理财功能的万能型保险。一方面保单账户价值月月计息，有保证利率，复利增值，可以适应客户追求更高投资收益的需求；另一方面，保单账户价值可随时追加或领取，其灵活可调的特点充分适应了客户追求个性化保障的需求。

二、产品特点

➤ 专家理财 运作透明

我们拥有专业的资产管理公司进行资金运作，专业化的投资理念和投资技术，为追求投资资金运作安全创造了条件。我们将每月公布一次结算利率，您可通过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95522）、泰康在线（www.taikang.com）及监管机构认可的公众媒体了解上月的结算利率，也可以直接至各分支机构客户服务中心柜台查询当月的保单账户价值。同时，每个保单年度，您还会收到保单账户价值年度报告书，充分详尽了解保单账户价值变化。

➤ 账户有保证 稳健有收益

本附加合同保单账户具有投资功能，自本附加合同生效起的前5个保单年度，本附加合同保单账户的最低保证利率为2.5%。从第6个保单年度开始，我们有权对最低保证利率进行调整，但调整后的最低保证利率不会低于1.75%。本附加合同在每个保单年度的实际结算利率不会低于最低保证利率。客户有机会获取较高回报，充分享受专家理财的优势。

➤ 趸交追加任选择

一次交纳保费，还可选择生效10天后追加保费。

➤ 领取灵活 尽享人生

您可以根据自身的需要，部分领取保单账户价值，用于教育、婚嫁、养老等用途，满足人生不同方面的需求。

三、保险利益

1、身故保险金

被保险人身故，我们向身故保险金受益人给付身故保险金，本附加合同终止。身故保险金数额为以下两项金额中的较大者：

- （1）被保险人身故之日本附加合同的保单账户价值；
- （2）您已交纳的本附加合同的保险费与已从主合同转入本附加合同保单账户的生存类保险金之和，但须扣除您累计申请的部分领取的金额。

2、部分领取

在本附加合同有效期内，您在犹豫期后可以申请部分领取保单账户价值，但同时需要满足以下条件：

- (1) 被保险人未发生保险事故；
- (2) 每次申请部分领取的金额不得低于 500 元，领取后的保单账户价值余额不得低于我们规定的最低金额；
- (3) 如果部分领取后的保单账户价值余额低于我们规定的最低金额，您只能书面申请解除本附加合同，不能申请部分领取；
- (4) 从第 6 保单年度起，您每次申请部分领取时，除满足上述规定以外，每次申请部分领取的金额还不得高于申请部分领取日保单账户价值金额扣除该申请部分领取日前 5 年您累计缴纳的追加保险费的余额。

3、年金转换

自本附加合同第 11 个保单年度起，如果本附加合同有效，您可以向我们提出年金转换书面申请，将本附加合同的部分或全部的保单账户价值按您申请时我们所提供的领取方式及标准转换为年金。我们将对年金转换申请进行审核，在审核同意后，我们将为您办理年金转换手续。

4、犹豫期退保

自签收本附加合同之日起 10 日（即犹豫期）内，您可以提出解除本附加合同，我们将向您无息退还保险费。

5、退保费用

您解除本附加合同或部分领取保单账户价值时，我们将收取退保费用。退保费用为我们收到您解除本附加合同书面通知之日保单账户价值或您申请部分领取的保单账户价值的一定比例，具体收取标准见下表：

保单年度	第 1 保单年度	第 2 保单年度	第 3 保单年度	第 4 保单年度	第 5 保单年度	第 6 及以上各保单年度
退保费用比例	5%	4%	3%	2%	1%	0%

四、责任免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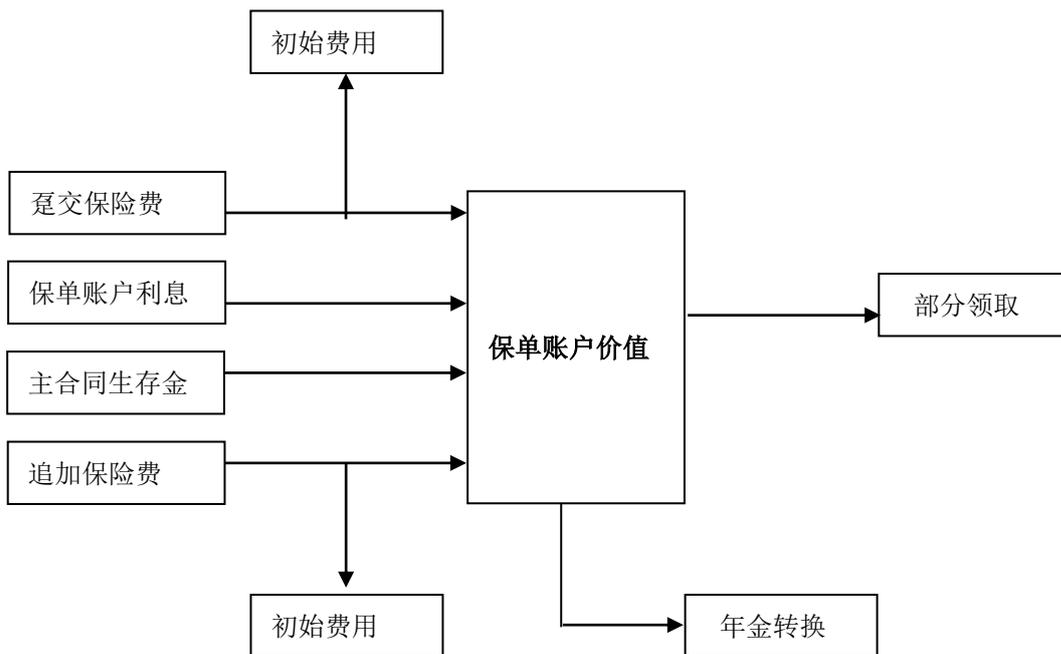
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我们不承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

- (1) 投保人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故意伤害；
- (2) 被保险人故意犯罪或者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
- (3) 被保险人主动吸食或注射毒品；
- (4) 被保险人在本附加合同成立（若曾复效，则自本附加合同最后复效）之日起 2 年内自杀，但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
- (5) 被保险人酒后驾驶、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或驾驶无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
- (6) 战争、军事冲突、暴乱或武装叛乱；
- (7) 核爆炸、核辐射或核污染。

因上述第（1）项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本附加合同终止，我们向身故保险金受益人给付被保险人身故之日的本附加合同的保单账户价值。

因上述其他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本附加合同终止。我们向您退还被保险人身故之日的本附加合同的保单账户价值。

五、本附加合同保单账户说明



1、趸交保险费

本附加合同的趸交保险费在投保时一次性交付，交费金额由您在投保时与我们约定，并在保险单上载明。约定的趸交保险费交费金额须符合我们的规定。

2、追加保险费

自本附加合同生效之日起满 10 天后，经我们同意，可随时交纳追加保险费，每笔追加保险费的金额不得低于我们规定的最低标准。

3、主合同生存类保险金

主合同投保人与生存类保险金受益人为同一人时，主合同的生存类保险金在给付时默认自动进入本附加合同的万能账户。按照主合同条款，除另有指定外，生存类保险金受益人为主合同的投保人本人。

4、结算利率与保单账户利息

我们每月将根据保险监管机关的有关规定，结合万能账户的实际投资状况，确定上个月的结算利率，并自每月结算日起 6 个工作日内公布。

我们在每月结算日零时结算保单账户利息。保单账户价值根据本附加合同上个月的实际经过天数，按我们本月公布的上个月的结算利率进行累积。如果本附加合同终止，我们在本附加合同终止时结算保单账户利息。保单账户价值根据本附加合同在终止日所在月的实际经过天数，按本附加合同约定的最低保证利率进行累积。

5、初始费用

从主合同转入的生存类保险金不收取初始费用。

您每次交纳的保险费，我们按保险费的一定比例收取初始费用。保险费在扣除初始费用后计入保单账户。

初始费用按趸交保险费和追加保险费分别收取，趸交保险费初始费用收取比例为 5%，追加保险费初始费用收取标准见下表：

保单年度	第 1 保单年度	第 2 保单年度	第 3 保单年度	第 4 及以后各保单年度
初始费用收取比例	5%	4%	3%	2%

6、保单最低保证利率

最低保证利率指保单账户价值的最低年结算利率。

自本附加合同生效起的前5个保单年度，本附加合同保单账户的最低保证利率为2.5%。从第6个保单年度开始，我们有权对最低保证利率进行调整，但调整后的最低保证利率不会低于1.75%。本附加合同在每个保单年度的实际结算利率不会低于最低保证利率，但我们对每月公布的结算利率不作最低保证。

我们将在每个保单年度期满日后的首个结算日零时，根据最低保证利率计算保单账户最低保证价值。如果保单账户价值低于保单账户最低保证价值，我们将保单账户价值调升至保单账户最低保证价值。

7、保单账户价值的计算

在本附加合同有效期内，保单账户价值每月结算一次。保单账户结算日为每月1日。

保单账户价值按如下方法计算：

- (1) 从主合同转入的生存类保险金计入保单账户，保单账户价值按计入数额等额增加；
- (2) 您的趸交和追加保险费在扣除初始费用后计入保单账户，保单账户价值按计入数额等额增加；
- (3) 我们每月结算保单账户利息后，保单账户价值按结算的保单账户利息数额等额增加；
- (4) 每个保单年度期满后的首个结算日零时，如果保单账户价值低于保单账户最低保证价值的，我们将保单账户价值调升至保单账户最低保证价值；
- (5) 如果您部分领取保单账户价值，保单账户价值按您申请部分领取的数额等额减少；
- (6) 如果您申请保单账户价值转换年金的，保单账户价值按您申请年金转换的数额等额减少。

8、保单账户的运作管理

为履行万能保险产品（本附加合同为万能保险产品合同）的保险责任，我们根据保险监管机关的有关规定设立了万能账户，该账户资产的投资组合及运作方式由我们决定。

为履行本附加合同的保险责任，明确您的权益，我们将在本附加合同生效时在万能账户中为您设立本附加合同的保单账户。

9、投资账户的运作

(1) 资金运用：

我们为万能保险产品设立了投资账户，该账户是我们为履行万能险保险责任，依照国家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资金运用而设立的专用账户。该账户由我们委托的投资管理人进行专门的投资管理。

(2) 投资目标：

我们以积极稳健的账户长期配置策略，满足万能产品的资金安全要求与保证利率约定；在保障账户流动性要求的良好管理与匹配的基础上，争取适合账户和资本市场环境的投资回报，为客户提供长期稳健增值服务。

(3) 投资策略：

在遵守保险资金运用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基本投资政策的前提下，本账户投资管理人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发展趋势进行持续、深入的动态分析与把握，在账户风险承受能力的范围内，依据各投资品种的风险收益特征和流动性情况，合理配置账户资金，追求投资组合风险分散和优化收益，以达成投资收益长期稳定增长的目标。

六、投保案例说明

案例一：

被保险人为30岁男性，投保泰康附加财富赢家定期寿险（万能型）

趸交保险费：无

主合同信息：泰康财富人生C款终身年金保险（分红型），保险费交费期间为10年，每年交10000元

保险利益：**1、身故保险金**

如果被保险人身故，身故保险金数额为以下两项金额中的较大者：

- （1）被保险人身故之日本附加合同的保单账户价值；
- （2）已交纳的本附加合同的保险费与已从主合同转入本附加合同保单账户的生存类保险金之和，但须扣除累计申请的部分领取的金额。

2、部分领取

投保人可依据主保险合同的约定和自身的需求，对保单账户进行部分领取，以满足人生不同阶段的需求。

- （1）可以一次性领取保单账户价值用于自己的养老，提升退休生活品质；
- （2）也可以部分或全部将保单账户价值转换为年金领取，每年或每月固定领取一定的金额来满足养老需求；
- （3）还可以通过选择部分领取，每年从保单账户中领取一定的金额来满足养老需求。

保险利益演示表：

保单年度	年末年龄	保险费				费用	进入万能保单账户的价值	部分领取（假设年末）	年末保单账户价值			年度末身故给付			若在年末退保的现金价值		
		生存类保险金	趸交保险费	追加保险费	保险费累计				初始费用	投资收益演示（低）	投资收益演示（中）	投资收益演示（高）	投资收益演示（低）	投资收益演示（中）	投资收益演示（高）	投资收益演示（低）	投资收益演示（中）
1	31	0	10		10	0.5	9.5		10	10	10	10	10	10	9	9	10
2	32	1,753			1,763	0	1,753		1,807	1,842	1,869	1,807	1,842	1,869	1,735	1,769	1,794
3	33	1,753			3,516	0	1,753		3,649	3,757	3,839	3,649	3,757	3,839	3,539	3,644	3,724
4	34	1,753			5,269	0	1,753		5,537	5,758	5,928	5,537	5,758	5,928	5,426	5,643	5,809
5	35	1,753			7,022	0	1,753		7,472	7,849	8,142	7,472	7,849	8,142	7,397	7,771	8,060
6	36	6,753			13,775	0	6,753		14,474	15,259	15,788	14,474	15,259	15,788	14,474	15,259	15,788
7	37	1,753			15,528	0	1,753		16,511	17,778	18,594	16,511	17,778	18,594	16,511	17,778	18,594
8	38	1,753			17,281	0	1,753		18,584	20,410	21,567	18,584	20,410	21,567	18,584	20,410	21,567
9	39	1,753			19,034	0	1,753		20,693	23,160	24,720	20,693	23,160	24,720	20,693	23,160	24,720
10	40	1,753			20,787	0	1,753		22,838	26,034	28,061	22,838	26,034	28,061	22,838	26,034	28,061
20	50	1,553			41,317	0	1,553		50,218	68,137	80,905	50,218	68,137	80,905	50,218	68,137	80,905
30	60	1,553			56,847	0	1,553		76,838	125,757	166,587	76,838	125,757	166,587	76,838	125,757	166,587
40	70	3,106			87,907	0	3,106		125,606	235,182	341,728	125,606	235,182	341,728	125,606	235,182	341,728
50	80	3,106			118,967	0	3,106		183,614	405,115	655,379	183,614	405,115	655,379	183,614	405,115	655,379
60	90	3,106			150,027	0	3,106		252,611	669,015	1,217,079	252,611	669,015	1,217,079	252,611	669,015	1,217,079
70	100	3,106			181,087	0	3,106		334,678	1,078,845	2,223,000	334,678	1,078,845	2,223,000	334,678	1,078,845	2,223,000
75	105	3,106			196,617	0	3,106		381,371	1,362,194	2,993,434	381,371	1,362,194	2,993,434	381,371	1,362,194	2,993,434

案例二：

被保险人为0岁男性，投保泰康附加财富赢家定期寿险（万能型）

趸交保险费：无

主合同信息：泰康财富人生C款终身年金保险（分红型），保险费交费期间为10年，每年交10000元

保险利益：

1、身故保险金

如果被保险人身故，身故保险金数额为以下两项金额中的较大者：

- （1）被保险人身故之日本附加合同的保单账户价值；
- （2）已交纳的本附加合同的保险费与已从主合同转入本附加合同保单账户的生存类保险金之和，但须扣除累计申请的部分领取的金额。

2、部分领取

投保人可依据主保险合同的约定和自身的需求，对保单账户进行部分领取，以满足人生不同阶段的需求。

- （1）可以一次性领取保单账户价值用于自己的养老，提升退休生活品质；
- （2）也可以部分或全部将保单账户价值转换为年金领取，每年或每月固定领取一定的金额来满足养老需求；
- （3）还可以通过选择部分领取，每年从保单账户中领取一定的金额来满足养老需求。

保险利益演示表：

保单年度	年末年龄	保险费				费用 初始费用	进入 万能 保单 账户 的价 值	部分 领取 (假 设年 末)	年末保单账户价值			年度末身故给付			若在年末退保的现金价值		
		生存 类 保险 金	趸 交 保 险 费	追 加 保 险 费	保险 费 累 计				投资收 益演 示 (低)	投资收 益演 示 (中)	投资收 益演 示 (高)	投资收 益演 示 (低)	投资收 益演 示 (中)	投资收 益演 示 (高)	投资收 益演 示 (低)	投资收 益演 示 (中)	投资收 益演 示 (高)
1	1	0	10		10	0.5	9.5		10	10	10	10	10	10	9	9	10
2	2	1,760			1,770	0	1,760		1,814	1,850	1,876	1,814	1,850	1,876	1,741	1,776	1,801
3	3	1,760			3,530	0	1,760		3,663	3,772	3,854	3,663	3,772	3,854	3,553	3,659	3,739
4	4	1,760			5,290	0	1,760		5,559	5,781	5,951	5,559	5,781	5,951	5,448	5,665	5,832
5	5	1,760			7,050	0	1,760		7,502	7,880	8,174	7,502	7,880	8,174	7,427	7,801	8,092
6	6	6,760			13,810	0	6,760		14,511	15,299	15,830	14,511	15,299	15,830	14,511	15,299	15,830
7	7	1,760			15,570	0	1,760		16,556	17,827	18,645	16,556	17,827	18,645	16,556	17,827	18,645
8	8	1,760			17,330	0	1,760		18,637	20,468	21,630	18,637	20,468	21,630	18,637	20,468	21,630
9	9	1,760			19,090	0	1,760		20,754	23,228	24,793	20,754	23,228	24,793	20,754	23,228	24,793
10	10	1,760			20,850	0	1,760		22,908	26,113	28,146	22,908	26,113	28,146	22,908	26,113	28,146
20	20	1,560			41,450	0	1,560		50,378	68,350	81,156	50,378	68,350	81,156	50,378	68,350	81,156
30	30	1,560			57,050	0	1,560		77,105	126,177	167,133	77,105	126,177	167,133	77,105	126,177	167,133
40	40	1,560			72,650	0	1,560		108,895	215,981	321,106	108,895	215,981	321,106	108,895	215,981	321,106
50	50	1,560			88,250	0	1,560		146,708	355,445	596,848	146,708	355,445	596,848	146,708	355,445	596,848
60	60	1,560			103,850	0	1,560		191,684	572,027	1,090,660	191,684	572,027	1,090,660	191,684	572,027	1,090,660
70	70	3,120			135,050	0	3,120		262,364	928,405	1,996,798	262,364	928,405	1,996,798	262,364	928,405	1,996,798
80	80	3,120			166,250	0	3,120		346,433	1,481,850	3,619,552	346,433	1,481,850	3,619,552	346,433	1,481,850	3,619,552
90	90	3,120			197,450	0	3,120		446,429	2,341,331	6,525,658	446,429	2,341,331	6,525,658	446,429	2,341,331	6,525,658
100	100	3,120			228,650	0	3,120		565,369	3,676,081	11,730,051	565,369	3,676,081	11,730,051	565,369	3,676,081	11,730,051
105	105	3,120			244,250	0	3,120		633,039	4,598,902	15,716,098	633,039	4,598,902	15,716,098	633,039	4,598,902	15,716,098

案例三：

被保险人为40岁男性，投保泰康附加财富赢家定期寿险（万能型）

趸交保险费：无

追加保险费：50万元

主合同信息：泰康财富人生C款终身年金保险（分红型），保险费交费期间为5年，每年交100000元

保险利益：**1、身故保险金**

如果被保险人身故，身故保险金数额为以下两项金额中的较大者：

- （1）被保险人身故之日本附加合同的保单账户价值；
- （2）已交纳的本附加合同的保险费与已从主合同转入本附加合同保单账户的生存类保险金之和，但须扣除累计申请的部分领取的金额。

2、部分领取

投保人可依据主保险合同的约定和自身的需求，对保单账户进行部分领取，以满足人生不同阶段的需求。

- （1）可以一次性领取保单账户价值用于自己的养老，提升退休生活品质；
- （2）也可以部分或全部将保单账户价值转换为年金领取，每年或每月固定领取一定的金额来满足养老需求；
- （3）还可以通过选择部分领取，每年从保单账户中领取一定的金额来满足养老需求。

保险利益演示表：

保 单 年 度	年 末 年 龄	保险费			费用	进 入 万 能 保 单 账 户 的 价 值	部 分 领 取 （ 假 设 年 末 ）	年末保单账户价值			年度末身故给付			若在年末退保的现金价值		
		生存类 保险金	趸 交 保 险 费	追 加 保 险 费	保险费 累计			初 始 费 用	投资收益 演示（低）	投资收益演 示（中）	投资收益演 示（高）	投资收益 演示（低）	投资收益演 示（中）	投资收益演 示（高）	投资收益 演示（低）	投资收益演 示（中）
1	41	0		500,000	500,000	25,000	475,000	486,875	496,375	503,500	500,000	500,000	503,500	462,531	471,556	478,325
2	42	10,350			510,350	0	10,350	509,656	529,528	544,681	510,350	529,528	544,681	489,269	508,347	522,894
3	43	10,350			520,700	0	10,350	533,006	564,172	588,333	533,006	564,172	588,333	517,016	547,247	570,683
4	44	10,350			531,050	0	10,350	556,940	600,376	634,604	556,940	600,376	634,604	545,801	588,368	621,912
5	45	10,350			541,400	0	10,350	581,472	638,208	683,651	581,472	638,208	683,651	575,657	631,826	676,815
6	46	58,350			599,750	0	58,350	651,019	727,903	786,521	651,019	727,903	786,521	651,019	727,903	786,521
7	47	8,350			608,100	0	8,350	670,908	769,385	842,563	670,908	769,385	842,563	670,908	769,385	842,563
8	48	8,350			616,450	0	8,350	691,145	812,733	901,968	691,145	812,733	901,968	691,145	812,733	901,968
9	49	8,350			624,800	0	8,350	711,736	858,032	964,937	711,736	858,032	964,937	711,736	858,032	964,937
10	50	8,350			633,150	0	8,350	732,687	905,369	1,031,685	732,687	905,369	1,031,685	732,687	905,369	1,031,685
20	60	8,350			716,650	0	8,350	963,465	1,513,234	1,964,253	963,465	1,513,234	1,964,253	963,465	1,513,234	1,964,253
30	70	16,700			883,650	0	16,700	1,329,936	2,564,454	3,751,005	1,329,936	2,564,454	3,751,005	1,329,936	2,564,454	3,751,005
40	80	16,700			1,050,650	0	16,700	1,765,833	4,196,966	6,950,804	1,765,833	4,196,966	6,950,804	1,765,833	4,196,966	6,950,804
50	90	16,700			1,217,650	0	16,700	2,284,308	6,732,207	12,681,158	2,284,308	6,732,207	12,681,158	2,284,308	6,732,207	12,681,158
60	100	16,700			1,384,650	0	16,700	2,901,006	10,669,359	22,943,349	2,901,006	10,669,359	22,943,349	2,901,006	10,669,359	22,943,349
65	105	16,700			1,468,150	0	16,700	3,251,872	13,391,435	30,803,165	3,251,872	13,391,435	30,803,165	3,251,872	13,391,435	30,803,165

注：

1. 该利益演示是基于公司的精算及其他假设，不代表公司的历史经营业绩，也不代表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预期，最低保证利率之上的投资收益是不确定的，实际保单账户利益可能低于中、高档利益演示水平；

2、以上演示采用的“低演示利率”前5个保单年度为年利率2.5%、第6及以后各保单年度为年利率1.75%；“中演示利率”为年利率4.5%；“高演示利率”为年利率6%。

重要提示：保单账户价值会随着被保险人的性别、健康状况、保险费金额、投资收益不同而不同，本投保案例仅为帮助投保人理解条款所用，可能与投保人的实际保险计划并不一样，本公司可根据投保人的具体需求，为投保人量身制作保险建议。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理解本产品条款及产品说明书。

投保人（签名）：

年 月 日